

上海市中医药学会

关于《围术期中医针灸专项技术培训规范》 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推动上海市中医药标准体系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建设，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求的中医药团体标准，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组织专家对《围术期中医针灸专项技术培训规范》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，经评审符合立项条件，批准立项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专家组意见，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确保高质量、按期完成标准制定任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